

淄博市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现状调查结果公示

淄高新征调公告〔2026〕6号

2026年6月9日，淄博市人民政府发布征收土地预告(高新征预告〔2026〕10号)，并组织淄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高新区财政金融局、农业农村事业中心等相关部门以及淄博高端装备及现代服务业产业园管理中心，召集拟征收土地的土地所有权人、土地使用权人等相关权利人于2026年6月26日，对拟征收土地的位置、权属、地类、面积、其他地上附着物、青苗等的权属、种类、数量等情况共同开展了土地现状调查，现将调查结果予以公示（调查结果详见附件1、2），实际征收土地范围以最终批准文件为准。

本公示时间为5个工作日，自发布之日起计算。拟征收土地的土地所有权人、土地使用权人等相关权利人对土地现状调查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公示期内向本机关提出书面复核申请并提交相关证据材料。逾期未提交书面复核申请的，视为无异议。

特此公示。

联系人：王 宁，联系电话：0533-3579919，联系地址：淄博高新区火炬大厦7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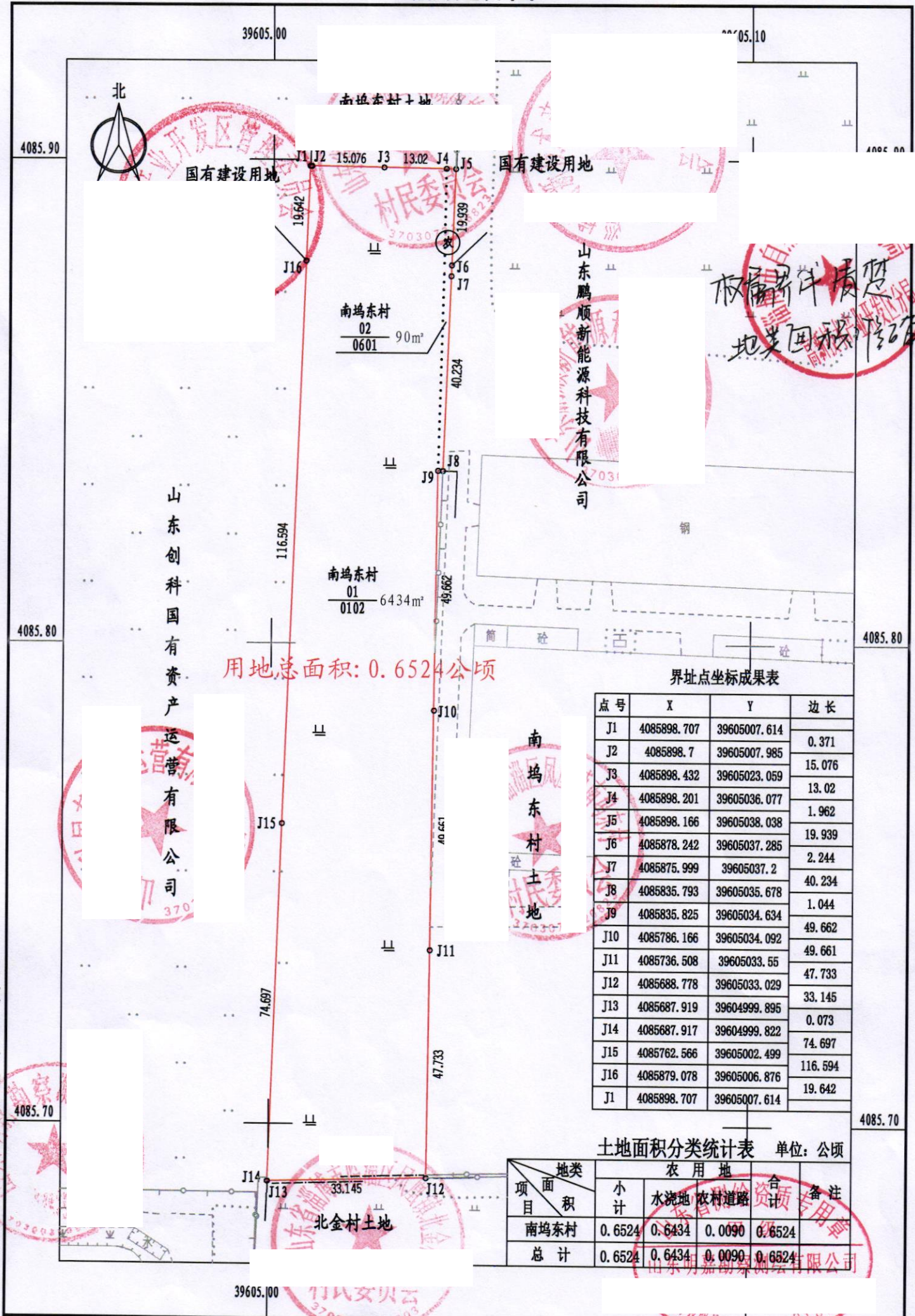
附件：1.拟征收土地勘测定界图（盖章版）

2.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表

淄博市人民政府

2026年8月5日

勘测定界图



用地总面积: 0.6524公顷

界址点坐标成果表

点号	X	Y	边长
J1	4085898.707	39605007.614	0.371
J2	4085898.7	39605007.985	
J3	4085898.432	39605023.059	15.076
J4	4085898.201	39605036.077	13.02
J5	4085898.166	39605038.038	1.962
J6	4085878.242	39605037.285	19.939
J7	4085875.999	39605037.2	2.244
J8	4085835.793	39605035.678	40.234
J9	4085835.825	39605034.634	1.044
J10	4085786.166	39605034.092	49.662
J11	4085736.508	39605033.55	49.661
J12	4085688.778	39605033.029	47.733
J13	4085687.919	39604999.895	33.145
J14	4085687.917	39604999.822	0.073
J15	4085762.566	39605002.499	74.697
J16	4085879.078	39605006.876	116.594
J1	4085898.707	39605007.614	19.642

土地面积分类统计表 单位: 公顷

项目	地类面积	农用地			备注
		小计	水浇地	农村道路	
南坞东村	0.6524	0.6434	0.0090	0.6524	
总计	0.6524	0.6434	0.0090	0.6524	

鹏顺
新增

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表

淄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公章）

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金融局（公章）

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农业农村事业中心（公章）

淄博高端装备及现代服务业产业园管理中心（公章）

南坞东村民委员会（公章）

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表
(土地所有权)

调查时间：2026年6月26日

征收土地預告文号			高新征預告(2026)10号	
拟征收土地位置			沾临高速以东,金桓路以西,红花路以北以北	
不动产权利证书号			鲁(2024)淄博高新区不动产第000553号	
拟征收土地所有权人			南坞东村村委会.	
拟征收土地所有权情况				
地类			面积	
			公顷	备注
农用地	耕地	水田		
		水浇地	0.6434	
		旱地		
		其中：永久基本农田		
	园地			
	林地			
	草地			
	农村道路	0.0090		
建设用地				
未利用地				
合计			0.6524	
全村总人口(人)		1442	全村土地面积(公顷) 180.2885	
全村耕地面积(公顷)		106.1028	人均耕地面积(公顷) 0.07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盖章):			负责人或代表人(签字):	
			2026年6月26日	
备注		土地所有权人不配合调查或者因故不能签名或者拒绝签名的,在此说明并指料。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调查人(签字):

财政主管部门调查人(签字):

农业农村主管部门调查人(签字):

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调查人(签字):

辅助调查单位代表(签字):

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表

(土地使用权、地上附着物和青苗所有权)

调查时间: 2026年6月26日

征收土地预公告文号	高新征预公告(2026)10号					
拟征收土地位置	近临高速以东, 金桓路以西, 红苑路以北					
拟征收土地使用权类型	集体土地所有权					
不动产权利证书号 (承包/流转合同号、台账记录)	鲁(2024)淄博高新区不动产第004533号					
拟征收土地使用权人	南埠东村村民委员会					
证载(合同、台账)土地面积	0.8441公顷					
拟征收土地面积	0.8524公顷(9.7860亩)					
地上附着物(不含农村村民住宅和青苗情况)						
序号	地上附着物、 青苗所有权人	名称	种类/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盖章):		土地使用权人 (签字摺印或盖章):		地上附着物、青苗所有权人 (签字捺印或盖章):		
2026年6月26日		2026年6月26日		2026年6月26日		
备注 370307312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调查人(签字): 孙 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调查人(签字): 郭彬

财政主管部门调查人(签字): 孙 辅助调查单位代表(签字): 张

农业农村主管部门调查人(签字): 孙

证 明

本次拟征收南坞东村位于沾临高速以东，金桓路以西，红花北路以北，南坞东村辖区内土地不涉及承包经营权，地上附着物和青苗均归南坞东村集体所有，由南坞东村集体管理。

特此说明。

南坞东村村民委员会

2020年6月26日

淄博高端装备及现代服务业产业园管理中心

2020年6月26日

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农业农村事业中心

2020年6月26日